



社 論

執業執照自動失效？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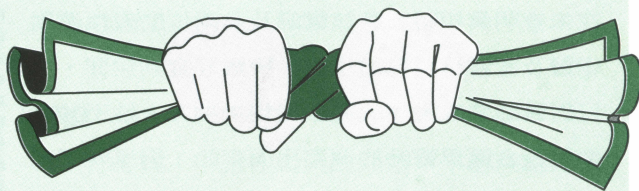
論 執業執照有效期限之實施

一 在台灣，醫師如果不是因為執業地點異動，不會有人感覺到執業執照的存在，就像牙醫師證書一樣，它們好像是理所當然永遠存在的。不久的將來，情況會有所改變，牙醫師證書會永久存在，但執業執照則在一段時間後會變成廢紙，因為要實施定期換照制度。

在先進國家，專業證照定期換發已行之有年，因為在以人民福祉為基礎的社會裡，多數人認為專業之所以為專業，在於專業人士具備時代尖端的知識，時代進步快速，更使人對不求進步的專業人士產生疑慮。換證制度的產生，一則以期許專業人士進修，一則以淘汰不適任的專業人士，以免危害社會。

在衛生署提出的醫師法修正草案中，增列「執業執照有效期限為六年」。草案曝光之初，引起相關醫事團體相當大的反彈。畢竟，醫師們已習慣於永遠有效的執業執照，對於換照一事，有頓失保護傘的感覺，每六年接受一次資格考驗，滋味絕不比現在好。而且，這是國內專業證照首先採取換照措施的法規。

沒有人希望給自己添麻煩，醫界的反應是人之常情。但平心而論，在日趨多元化的社會中，民眾傳統所謂的專業人士，如醫師、律師、會計師…等的敬意已日益流失。理由無他，現在各行各業都需要專業素養，求新求變，否則馬上被取而代之。反而醫師這類傳統的專業人士在証照的保護下，給人「萬年飯碗」的印象，自然不再受尊敬。如果執業執照的效期是一種社會的壓力，



而醫師又出來大力反對這種壓力，只能被解讀為醫師是個不求上進或不需求上進的團體，牙科這套玩意兒唸六年就可以用一輩子，是當然不會受尊敬的。衍生的問題是，我們的專業能力受到質疑。

反對執業執照效期的後果不是我們能夠承擔的，我們反而希望藉由每六年換照一次的制度，肯定我們的社會地位，加強我們對民眾的說服力。比較令人擔心的，應該是換照的流程問題。提到「換照」，多數醫師都有X光機器換照的不愉快經驗，法規立意良好，但原能會卻未能設計妥善的流程，讓診所去「自行注意」有效期限，過期執照比比皆是，這是誰的責任？而收費高昂的檢驗規費更是令人怨聲載道。我們當然不希望執業執照是用這種放牛吃草似的方式換發。

政府應明定換照所需的繼續教育方式，及舉辦繼續教育的合格單位，在無重大的違法情事下，應在有效期限將屆前，主動通知醫師預備換照事宜，也可在公會的認證下，新照自動生效。換照的精神，應該是「醫事團體自律」，而非「政府加強管束」。